关于开展辽宁省第二届公诉人与律师

论辩赛辩手第二轮选拔工作的通知

各市律师协会：

为了充分展示辽宁青年律师的职业风采，做好论辩赛辩手选拔工作，鉴于许多辩手因工作等诸多因素，已报名但未能参加第一轮选拔赛，经省律师协会研究决定，开展第二轮选拔工作。现就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时间

2022年7月6日下午15:00以前发送至邮箱

二、选拔时间

2022年7月8日12点前报道；

2022年7月9日选拔。

三、选拔地点

沈阳市阳光宾馆（辽宁省沈阳市于洪区长江北街56号）。

四、选拔方式

7月8日下午2点抽签分组。根据抽签，确定3人组队，确定辩题、立场和选拔场次，比赛中由评委对每名辩手进行评分，经评分综合考量后，确定论辩队员候选名单。

五、参加人员

各市上报的人员（参加过第一轮选拔的人员除外）。

六、相关要求

1、各市上报的候选人准时报道，逾期则视为放弃名额。

2、参选人员着装及相关要求：白色衬衫，黑色西裤或西服裙，黑色皮鞋或黑色高跟鞋，男辩手佩戴领带，女辩手束发化妆；自带论辩赛所需电脑及相关用品、资料。

3、参选人员需持24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、《疫情防控健康承诺书》（附件1）报到。非沈阳辩手到沈后，根据沈阳市疫情防控工作要求，需再次进行核酸检测；参选人员自行预先下载盛世通APP、辽事通小程序，报到时展码确认并将上述材料直接交会务组。

4、选拔期间参选人员食宿由省律师协会统一安排。

附件：健康登记表和健康承诺书

辽宁省律师协会

2022年7月4日

附件

健康登记表和健康承诺书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工作单位及职务 |  | | |
| 紧急联系人姓名 |  | 紧急联系人电话 |  |
| 近21天内有无进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中高风险地区 | | 有☐ 无☐ | |
| 近21天内有无港澳台地区、外国旅行史 | | 有☐ 无☐ | |
| 有无接触疑似、确诊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患者史 | | 有☐ 无☐ | |
| 有无核酸检测合格报告 | | 有☐ 无☐ | |
| 目前健康情况（有则打“✓”，可多选）：  发热（ ） 咳嗽（ ） 咽痛（ ） 胸闷（ ） 腹泻（ ） 头痛（ ）  呼吸困难（ ） 恶心呕吐（ ） | | | |
|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|  | | |

本人承诺以上提供的资料真实准确。

如有不实，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。

填报（承诺）人签名： 填报日期：